

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08 年 2 月 1 日下午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议通知发出时间和方式

发出时间: 2008 年 1 月 28 日

发出方式: 电子邮件和传真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

召开时间: 2008 年 2 月 1 日下午

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 9 人, 实际到会 9 人(含授权委托), 独立董事柴宝亭因出国探亲委托独立董事马浚诚代为出席, 本次会议会议由参会董事推举练卫飞董事主持。

四、议案内容及表决情况

会议采用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赞成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经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研究决定, 选举练卫飞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第七届董事会研究决定，选举李成碧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第七届董事会的人员构成，董事会决定各专门委员会由以下人员组成：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柴宝亭、朱汉杨、高晓兵	主任为：柴宝亭
战略委员会：练卫飞、黄晓峰、马浚诚	主任为：练卫飞
审计委员会：朱汉杨、叶健勇、马浚诚	主任为：朱汉杨
提名委员会：马浚诚、练卫飞、柴宝亭	主任为：马浚诚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聘任高晓兵为公司总经理，黄晓峰为公司副总经理，赵谦为公司总会计师。

决定聘任夏澜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独立董事马浚诚、柴宝亭、朱汉杨对此表示同意。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研究决定，本届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以下区间发放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在 15 - 60 万元之间。

以上金额均为含税薪酬。

独立董事马浚诚、柴宝亭、朱汉杨对此表示同意。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参考其他公司的情况，决定：

在公司兼任行政职务的董事之董事不再发放薪酬；

不在公司兼任行政职务的董事之董事薪酬为每人每年 2 万元(含税)；

公司董事长年度薪酬为 60 万元(含税)；

公司副董事长年度薪酬为 36 万元(含税)；

董事执行公司事务的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独立董事马浚诚、柴宝亭、朱汉杨对此表示同意。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研究，参考其他公司的做法，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决定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 5 万元(含税)。

独立董事履行职务发生的费用据实报销。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证监局现场检查整改报告》；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面修订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深圳证监局《关于要求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限期整改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07〕132号）的要求，公司对现行的《信息披露制度》进行了仔细检查后，决定公司《信息披露制度》进行全面修订，修订后的《信息披露制度》附后。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由于本公司原坏账计提政策中“对关联公司往来款项坏账准备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规定的提取比例为 5%－10%。”

根据深圳证监局《关于要求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限期整改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07〕132 号）中指出，公司对关联方的坏帐计提方法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因此公司决定对关联方坏帐计提方法进行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本项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本公司合并报表利润。

变更后的坏帐计提会计政策（即对关联公司往来款项和其他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采用同一政策）：

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准备按资产负债表日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包含关联公司往来款项）余额之可收回性计提。公司根据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以及其他相关信息，先对可收回性与其他款项存在明显差别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再对其余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一般坏账准备。一般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

逾期时间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20%

3 年以上

50%

因公司目前帐面对关联方的应收款全部属于纳入合并范围内的企业持有，因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造成影响。

上述对关联方计提坏帐准备的计提方法改变后，公司所属企业的个别会计报表更能反映企业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独立董事马浚诚、柴宝亭、朱汉杨对此表示同意。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审议自 2004 年 - 2006 年度核销资产 4678.83 万元的议案》；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深圳证监局现场检查发现，公司自 2004 年 1 月至 2006 年 12 月期间本公司核销资产金额为 46,788,605.22 元。需要追加审议程序，现将资产核销情况列明如下：

1、达声股份本部核销金额为 35,765,009.78 元

其中：

（1）2004 年 6 月对部分淘汰、损坏无法修复的计算机、打印机等电子办公设备进行清理，清理的电子办公设备均已在仓库闲置 2 年以上，作为废品处理。被清理的电子办公设备财务帐面残值 62,481.03 元经经营班子批准被核销。

（2）2004 年 10 月公司根据法务部的请示核销了应收深圳天澳咨询有限公司的 150,000 元。核销的主要原因是天澳公司虽未完全履行当初双方签订的协议，但其确为本公司做了一些有益的事，帮助过公司，因此公司决定对此债权不再主张。

（3）2004 年 10 月公司根据财务部请示，核销了应收上海新宏

服务公司的 203,323.75 元，核销的主要原因是应收上海新宏服务公司的款项实际为当时公司为了开展与长城宽带网络服务上海有限公司的业务，我方在上海人员的费用，因此决定予以核销。

(4) 2004 年 11 月公司与轮达发展有限公司达成和解协议核销了其 20,996,140 元的债务。核销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帐面应收轮达公司款项 2,819.61 元几乎全部是从 93 年以来累计的应收该公司的借款利息，当时的协议利率高达月息 5%，因此轮达公司代理律师当时正向最高院申诉，要求判定借款利率无效，公司判断情况发展对我不利，因此同意和解。

(5) 2004 年 12 月本公司与赛格财务公司及国元赛格资产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达成债务重组协议，核销了对深圳联龙公司 5,043,000 元的债权。核销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对联龙公司的债权虽然有 865 万元，但全部已超过诉讼时效，对本公司极为不利，因此同意对此债权进行债务重组，冲抵部分本公司的欠款同时放弃部分权利。

(6) 2004 年 12 月本公司核销了对深圳凯悦大酒店的债权 3,235,138.65 元。核销的主要原因是凯悦大酒店原为本公司控股的子公司，但由于经营不善，亏损严重，于 2001 年 12 月就已停业并清算，至 2004 年 12 月已无任何资产可以抵偿。因此决定将对其的债权进行核销。

(7) 2004 年 12 月公司对应收帐款进行了仔细清理，核销了应收帐款 6,035,726.35 元。核销的主要原因是这些应收帐款全部是早年达声进行音响生产、销售时产生的，时间均在 6 年以上，且从未进行过诉讼追讨，早已超过诉讼时效。

(8) 2005 年 11 月公司依据法院判决核销了应收的赛格科技园

厂房水电费押金 39,200 元,该项费用发生于 1992 年,过了诉讼时效,因此败诉。

2、格兰德俱乐部核销金额为 11,018,651.04 元

其中:

(1) 2004 年 10 月 20 日核销资产 7,805,674.67 元,包括以下两项:

(a) 2002 年投资银苑酒楼经营,因亏损严重,以 450 万元转让给深圳市凯虹实业有限公司,转让损失 3,258,120.08 元。

(b)、2003 年筹建的洗浴中心,最终因无法取得相关证照导致投资失败,累计投资金额 4,547,554.59 元形成损失。

(2) 2005 年 7 月 12 日核销 37,149 元,是华南装饰公司的工程款差异,经与对方核对,该差异应由我司承担。

(3) 2006 年 12 月 26 日核销 644,956.13 元,是 2005 年 2 月 5 日原现代之窗大厦 5 楼中餐厅场地出租时,相关厨房餐厅设备等全部移交承租方,后承租方倒闭,相关设备被其变卖造成的损失。

(4) 2006 年 12 月 31 日核销 2,530,871.24 元,是原现代之窗大厦 5 楼中餐厅装修摊销余额,因现已改成电子商场,根据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要求,对其摊余价值调作损失处理。

3、达声地产核销金额为 4,944.40 元

2006 年 7 月 26 日核销资产 4,944.40 元,主要是原工业大厦 5 楼空调等部分固定资产由于搬迁造成损毁,该部分资产折旧已提足,核销的金额为该部分固定资产的净残值。

上述资产核销事项未对公司当期净利润造成影响。

独立董事马浚诚、柴宝亭、朱汉杨对此表示同意。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08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研究决定于 2008 年 2 月 28 日上午 9:30 在深圳市华强北路现代之窗公司会议室召开 2008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及监事会提交的议案（会议通知附后）。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 年 2 月 1 日

附件：

高晓兵，男，45岁，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副教授职称，1978年参军入伍，历任战士、军校学员、部队干部等职；1986年9月至1989年2月，在西南交通大学读研究生；1989年3月至1994年8月在石家庄铁道学院任教；1994年9月至1997年7月在北京大学经济学院攻读博士研究生；1997年7月至1998年2月，任职国信证券有限公司；1998年3月至1999年2月，在深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投资研究中心任总经理；1999年3月至2001年6月，在香港深业集团公司任综合业务部副总经理；2001年7月至2005年2月，在香港中国高新技术产业投资管理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2005年3月至2005年9月，在深圳深港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5年10月至2006年7月，在深圳市长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成都深长城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7月，兼任深圳市长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06年8月-2007年8月任深圳市长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7年8月-2007年11月任广东联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

黄晓峰：1957年11月出生，大学学历，会计师职称。1975年2月至1979年6月安徽国营普济农场，历任连队事务长、会计（排级干部）等职；1979年6月至2001年8月在建设银行巢湖分行工作，历任办事员、科员、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分行营业部主任和支行行长等职；2001年8月至2007年6月在广州融捷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工作，历任房地产开发公司总经理、担保公司副总经理、集团总裁办总经理、集团公司行政总监等职；2007年6月至12月任广州AEC集团执行总裁。

赵谦：1968年7月起先后在国营八七三厂任财务处长等职、深圳市大明电子有限公司任总会计师，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部副部长、审计部长等，现任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夏斓：历任贵州凯涤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财务部、投资管理部职员、副经理、经理，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上海吉昊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本公司投资部经理，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新业典当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